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年12月31日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85333_B07号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85333_B07号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仅供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晓颖



中国 北京

2021年4月29日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之要求，现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或“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苏银保监复〔2019〕451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53号）的批准，本公司于2020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24,809,049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6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19,044,953.3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571,986,009.1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085333_B02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共计人民币11,571,986,009.13元，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并与本公司其他资金一并投入运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人民币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完该次募集资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在南京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0120050000000397的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专门用于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的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与联席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续）

本公司严格遵守《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各项条款，及时通知保荐机构专户支取情况并提供对账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共计人民币11,571,986,009.13元，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本公司净资产、净资本均获得增加。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投入的资金均包含本公司原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使用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本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signature area. The outer ring of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Bank Co., Ltd.) at the top and "董事会" (Board of Directors) at the bottom. In the center of the stamp is a five-pointed red star.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1,571,986,009.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71,986,00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71,986,00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否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11,571,986,009.13	-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